

保供稳价 惠民生

打出多项“组合拳” 确保生猪大省量质提升

四川今年要实现4008万头基本保障任务，2020年预计新增出栏生猪近1000万头

□ 本报记者 王进 王泽勇

近日，四川省生猪规模养殖场建设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在四川眉山市仁寿县举行，除主会场外，该省的成都、广安、乐山、泸州、宜宾等8市也纷纷集中开工相关建设项目。此次四川共开工项目13个，预计建成后将新增生猪产能200万头以上。

而在之前，四川已从政策、技术等方面打出多项“组合拳”，制定出台《四川省关于促进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九条措施》（以下简称《猪九条》），制定全国首个简单实用操作性较强的生猪复养技术手册——《非洲猪瘟感染后生猪复养技术手册》（以下简称《技术手册》），成都市出台《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十条措施》等，确保生猪产业健康、稳定发展。

按照计划，今年四川全省要实现4008万头的基本保障任务。预计到2020年，四川省将新增出栏生猪近1000万头的生产能力。

政策支持促生产

今年8月以来，四川陆续出台了《猪九条》等政策，在推进“生猪标准化养殖”“屠宰加工标准化”的同时，通过用地、资金、人才等保障养殖，提振生产主体的养殖信心。

“我们是全国最大的生猪养殖大省，也是猪肉消费大省，老百姓的餐桌上，猪肉占了较

大部分。我们出台这个文件，目的就是要采取一系列措施，提振社会信心、企业信心和民众信心，促进生猪稳定生产和转型升级，增加市场猪肉及其制品有效供应，把物价水平稳定下来，让广大人民群众能够安心。同时，也是扛起政治责任，为全国生猪生产和猪肉供给作出四川贡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表示。

据介绍，这次出台的《猪九条》将在完善现代生猪良繁体系，大力推进生猪标准化养殖；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切实落实生猪产业发展用地；全面推进种养殖结合，深入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强化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切实提升生物安全水平；加强生猪屠宰监管，大力推进屠宰加工业转型升级；严格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健全猪肉市场供应保障机制；统筹财政金融保险扶持政策，强化生猪生产资金保障；认真落实动物防疫责任，严厉打击违规违法行为；健全动物防疫体系，加强基层畜牧兽医队伍建设等九个方面，加强生猪产业发展。

此外，四川还制定出台《四川省生猪生产基本保障任务》，确定了全年4008万头的基本保障任务，除阿坝、甘孜外，全省19个市州有17个市州基本保障任务都在100万头以上，其中，南充、达州出栏300万头以上，成都市出栏基本保障任务为

556万头。

日前，记者从成都市政府获悉，为尽快稳定全市生猪生产，成都市出台《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十条措施》，要求确保地产生猪年出栏400万头以上。

记者了解到，2018年成都地产生猪出栏574.32万头。今年按照地产生猪年出栏最少400万头计算，猪肉自给率可以达到70%，加上从其他区域调入、其他畜禽产品补充等市场途径，基本可以满足市场需求。

成都市相关负责人表示，力争用2年~3年时间，全市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达到80%以上。

“不仅成都，全省市州在相应的生产清单中，都在结合自身实际制定相应的保障生产发展措施。”四川省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介绍，这势必将对全省的生猪产业发展起到有力的促进作用。

技术支撑保生产

“简单，实用，这个《技术手册》出台的太及时了”。9月6日，四川出台全国首个简单实用操作性比较强的生猪复养技术手册——《非洲猪瘟感染后生猪复养技术手册》。

据四川省稳定生猪生产专家指导组专家介绍，“《技术手册》的突出特点是简单、实用、可操作性强，围绕生猪复养的关键环节进行程序化、数字

化，通俗易懂。”

据了解，《技术手册》从“人员管理”“饲料管理”“饮水管理”“物品管理”“车辆管理”“疫病防控”以及“无害化处理”等7个方面，简明扼要地描述了复养过程中各个环节需要重点关注的问题、具体的执行程序、详细的物料需求等，并提供翔实的养殖过程操作方案。

据介绍，今年8月19日，四川农业农村厅组织省内生猪繁育、疫病防控、动物营养等领域的专家成立了“四川省稳定生猪生产专家指导组”，将研讨省内恢复和稳定生猪生产的技术难题，研究生猪复养相关技术，指导生猪养殖企业和养殖户加快稳定和恢复生猪生产，提高猪肉市场供应保障能力。

据了解，《技术手册》不仅将为省内各种类型的养殖户提供简单的操作规范，同时也树立了标准，为下一步准备投资生猪养殖的企业提供了技术规范 and 标准。

“只要严格按照《技术手册》措施来落实，复产的成功率就会很大。”四川省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介绍，下一步还将着手编制养殖场生物安全防控技术规程、新猪场现代化猪场准入技术标准等手册，促进四川生猪养殖的标准化建设和生猪产业的转型升级。目前，专家指导组已经分成4个组，将对口指导对应市州进行生猪生产的复产工作，提供技术指导和咨询。

项目合作扩生产

9月20日，在西博会开幕式上，一项重大项目的签约格外引人注目：中德欧盟标准生猪屠宰和肉食品加工产业一体化项目落户眉山，标志着西南地区最大的生猪屠宰和肉食品加工项目建设正式启动。

据介绍，该项目由德国通内斯集团和四川德康集团合作建设，总投资120亿元，将采用全球领先的生产技术，建设代表欧盟标准的生猪屠宰、分割、加工、包装和冷链物流配送网络，可年屠宰加工生猪600万头。其中一期项目300万头，投资60亿元。

四川是全国生猪大省，此项目的引进，是四川农业对外开放的新成果、是生猪产业转型升级的新引擎、是现代农业融合发展的新标杆，将加快推动四川从生猪大省向猪肉制品强省迈进。

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新好科技副总裁龚华忠介绍，新希望将在已与四川绵阳、广安、资阳等地签约合作的基础上，继续实施“川猪壮大计划”，扩大在四川投资规模，未来3年~5年达到在四川出栏1200万头生猪年产能的规模。

四川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集中开工的生猪养殖项目，主要在成都、眉山、宜宾、广安、乐山、内江、自贡、广元、泸州，将对四川的生猪产业发展是“质”与“量”的提升。

广西隆安现代农业“点亮”绿色田园

近年来，广西隆安县以推进特色农业基地建设和转变农业生产方式突破口，大力发展高效现代农业。

经过多年深耕，隆安县火龙果种植产业得到迅速发展，截至2018年底全县火龙果种植面积已超过5万亩，年产量突破10万吨。目前，隆安县多个大中型火龙果种植基地通过引入灯光补给系统，给生长期的火龙果进行补光，促进光合作用，延长挂果期，提高火龙果的产量。图为隆安县一处安装有灯光补给系统的火龙果种植基地。

新华社记者 曹祎铭 摄

成都出台十条措施保障生猪生产供应

确保地产生猪年出栏400万头以上

本报讯 四川成都市于近日出台《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十条措施》（以下简称《措施》），提出加强现代良繁体系建设、提升生物安全水平、加强动物防疫工作等，促进生猪产业发展，确保全市地产生猪年出栏400万头以上。

《措施》提出，成都市下辖9个市、县承担地产生猪最低保有量任务，确保全市地产生猪年出栏400万头以上。成都市财政对承担地产生猪最低保有量任务的区(市)县按照每年

每头10元的标准给予奖励。支持建设、改造提升一批标准化规模养殖场。探索跨市州建立生猪“菜篮子”基地机制，鼓励支持企业在成都市外建设一批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力争用2年~3年时间，使成都市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达到80%以上。

《措施》鼓励龙头企业通过新建、兼并、收购、重组等方式，整合养殖、屠宰加工、物流营销等资源，进一步完善冷链配送体系，推动生猪全产业链融合

发展，加快实现“规模养殖、标准生产、集中屠宰、冷链运输、冷链上市、品牌经营”生猪产业新格局。

《措施》指出，对通过国家、省级畜禽核心育种场认定的育种企业，由成都市级财政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种猪企业经批准从国外引进纯外血原种猪和从国内引进祖代(纯种)种猪的，由成都市级财政分别给予每头4000元和每头1000元一次性补贴。同时，加大地方品种保护

力度，对成华猪、雅安猪等地方品种资源场，每年给予30万元保种补贴。

同时，全面提升生物安全水平，加强动物防疫工作。强化生物安全隔离带建设，加强核心育种场、地方品种保种场(备份场)、种猪场及年出栏5000头以上的规模猪场周边生物安全隔离带建设，对周边3公里范围内的生猪小散养殖场(户)进行规范管理。做好基础免疫、监测预警、调运监管、规范生猪产品经营与储运、严禁泔水喂

猪等防控工作。

在市场保供方面，加强区域合作，积极与生猪产区开展产销合作，支持生猪屠宰和食品加工企业调运生猪及其产品入蓉。落实市级猪肉储备制度，指导屠宰、冷链储运企业维持常态化冷冻猪肉库存，适时启动猪肉收储和投放，稳定猪肉市场供应。对全市低收入人群体按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缓解物价过快上涨对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的影响。

(李力可 陈地)

相关资讯

北京财政将投资8.5亿元支持生猪产业重点用于生猪规模养殖场升级改造

本报讯 北京市财政将加大对生猪产业的支持力度，计划在3年时间里安排8.5亿元，重点支持北京生猪规模养殖场升级改造。

北京市财政局相关负责人近日表示，北京市财政将采取一系列“硬措施”支持北京生猪产业发展建设，除安排资金对新建、改扩建的生猪规模养殖场进行扶持外，

还计划每年投入1.5亿元推动建立粪污治理资源化利用长效机制，将粪污处理设备纳入农机购置补贴范围。同时，鼓励支持生猪养殖户参加政策性农业保险，对生猪规模养殖场给予贷款贴息支持，并充分发挥农业担保功能，积极为生猪规模养殖场提供信贷担保服务。

(李 萌)

重庆出台生猪养殖企业贷款贴息政策 贴息重点是购买饲料、母猪、仔猪等

本报讯 为推动生猪产业稳产保供，重庆市日前出台了生猪养殖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方案，对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猪场(含地方猪保种场)及年出栏5000头以上的规模猪场给予短期贷款贴息支持。

据悉，此次贴息范围重点是相关企业用于购买饲料、母猪、仔猪等方面的生产流动资金。贴息时间从2018年8月1日~2020年7月31日，每年度安排一次。对贴息期内到期的贷款，按照实际付息时间计算，对贴息期

内尚未到期的贷款，按照贴息截止时间计算。

此次出台的扶持政策还强化了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服务。重庆市农业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将充分发挥政策性功能，积极为种猪场(含地方猪保种场)和年出栏5000头以上的规模猪场提供信贷担保服务。鼓励将猪舍等地上附着物、生猪等作为反担保措施。对在担保贷款到期的养殖场户实施展期担保，并推动银行等金融机构实行无还本续贷。

(李 松)

安徽“真金白银”扶持生猪生产 解决养殖中“不敢养不让养没地养没钱养”等问题

本报讯 安徽省近日出台多项政策措施，扶持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安排2000万元支持生猪调出大县规模化养殖场(户)临时性生产救助；安排1000万元补助小型屠宰企业开展非洲猪瘟自检工作……

为解决当前生猪养殖中“不敢养、不让养、没地养、没钱养”等突出问题，安徽省此次提出，全面落实国家稳定生猪生产等政策措施，同时组织实施省里扶持生猪生产等政策措施。其中，安徽加强财政扶持力度，省级财政安排2000万元，重点支持受影响较大的生猪调出大县规模化养殖场(户)临时性生产救助；安排1亿元畜禽养殖废弃物

资源化利用资金，重点支持生猪规模养殖场户改进节水养殖工艺和设备、建设粪污资源化利用配套设施；安排1000万元，重点补助小型屠宰企业开展非洲猪瘟自检工作。

与此同时，安徽省将强化金融和保险支持。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公司要积极发挥政策性功能，在做好风险防控的基础上，把支持恢复生猪生产作为当前的重要任务，对发生过疫情及扑杀范围内的养猪场(户)，提供便利、高效的信贷担保服务。各地继续落实能繁母猪保险政策，做到愿保尽保；21个畜牧大县加快组织落实育肥猪保险政策。

(姜 刚)

山东出台系列政策稳定猪肉价格 在生猪养殖保险、种猪场直补、担保等方面给予补助

本报讯 新华社记者从山东省畜牧兽医局了解到，山东在生猪养殖保险、种猪场直补、生猪养殖屠宰企业贴息、担保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稳定生猪生产的政策措施，稳定猪肉价格。

在生猪养殖保险方面，山东省畜牧兽医局对山东生猪养殖主体育肥猪和能繁母猪保险保费给予补贴，并提高保障额度，能繁母猪保险费72元/头，保险金额1200元/头；育肥猪保险费48元/头，保险金额800元/头。保费由农户自行承担20%，剩余部分各级财政承担。

根据相关规定，山东省在此基础上，暂时提高能繁母猪保险保额，将能繁母猪保额增加至1500元，政策实施期限自2019年5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

种猪场直补方面，山东对全省(不含青岛)45家一

级种猪场给予临时性生产补助。补助资金用于弥补饲养成本、疫病防控所需人工及材料、药品、设备器械购置、种猪选育等，稳定现有种猪规模，为后期顺利恢复生产奠定基础。

在生猪养殖屠宰企业贴息方面，在山东省内，只要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猪场(含地方猪保种场)、年出栏5000头以上的规模猪场、取得排污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生猪定点屠宰证书并合法公布的规模以上生猪屠宰加工企业，都是贴息对象。

另外，山东省还放宽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规定，种猪场和规模猪场贷款规模在300万元~1000万元的担保项目一并纳入政策性担保范围，享受担保费率补助政策。

(邵 瑾)